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93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年3月23日《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3.37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9,163,425.9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0,993,425.9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8,17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4月12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勤信验字【2018】第002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8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84)。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户名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市分行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936006010008668446	已注销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高新支行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5201229200999962	7,569,438.98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市高新支行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40788578	4,430,066.87
4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90900135500373	已注销
5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10738001000160655	已注销
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东莞市尚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10190010021186	237.10
合计				11,999,742.95

三、本次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1年10月1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东莞分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用途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